

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设施规划和建设的提案的回复

旗政府办：

您办转来政协委员《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设施规划和建设的提案》已收悉，现将提案答复如下：

一、巴彦淖尔市发改委 2020 年 1 月 7 日下发了《关于暂停办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项目备案的通知》，此文件要求各旗县区暂停备案充电基础设施项目，待全市《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规划》出台后按规划进行备案。

二、我委已编制《杭锦后旗加气站专项规划（2019-2030）》，此规划中提到杭锦后旗充电站规划，因地制宜，充分利用现有场地和设施，在国省道沿线、高速公路服务区、城市商务区、办公区、宾馆饭店、大型超市、居民小区、公共停车场、4S店、加油站、加气站等地点，改造和新建新能源汽车停车及充换电设施，支持移动充电设施建设，实现充换电设施网络化、便利化。重点推进公交场站、小区停车场等公共服务设施中的充电站建设。

三、我委会严格贯彻落实国家、自治区及市相关政策、文件要求，合理有序的推动当地新能源电动汽车发展及配套

充电设施建设。

杭锦后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5月31日